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设计研发中心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建造师)	张武伦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

7.6 其他约定事项：

7.6.1 乙方各专业负责人或咨询者（每专业至少一人）对所承担的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应参加施工图咨询交底、专项验收，及时解决施工中的有关技术问题。

7.6.2 乙方对所承担咨询任务的建设项目应配合施工，解决施工中的有关咨询问题。施工图咨询文件、咨询变更通知，乙方应组织相应的内部会审，避免出现图纸矛盾，并以技术核定单、工程联系单或重新出图的方式解决。有关咨询变更的书面通知需先发给甲方，经甲方签字、盖章认可后方可出图，咨询变更不得直接发至施工单位。对于施工单位提出的技术核定单须事先征得甲方和施工监理单位签字、盖章认可后方可签字、盖章。

7.6.3 乙方对所承担的项目在专项咨询过程中应按原咨询效果负责编写专项咨询技术和设备采购要求。负责咨询中间成果及最后施工图的审核工作，专项咨询中需要乙方签字盖章认可的图纸乙方必须提供服务。

7.6.4 乙方对所承担的咨询任务必须实行甲方书面提出的限额咨询，依据施工图咨询文件编制工程预算，此工程预算在获得甲方认可后成为执行限额咨询的依据。除非甲方书面提出修改或外界不可抗投资增加部分之外，因为乙方的原因造成实际造价超过预算，投资超出部分，甲方在支付咨询费时按相应比例扣除。

7.7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7.8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7.9 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甲方：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中铁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明欣 (签字)
委托代理人： 印益 (签字)
电话：
签约日期：2015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金宝银 (签字)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电话：
签约日期：2015年 月 日



部支付。

6.1.3 甲方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咨询费用，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应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甲方。

6.1.4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提交咨询文件时，乙方应理解并积极配合，费用不予以调整。

6.1.5 甲方应保护乙方的咨询版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咨询文件不得复制或向第三者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

6.2 乙方责任：

6.2.1 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咨询文件。

6.2.2 咨询方提交中间或最后成果时间应严格遵守合同规定，并在甲方规定时间内进行修改，对甲方所发出的指令单设计变更及方案比选等要求，乙方应无条件进行修改，费用不做调整。

6.2.3 乙方保证在项目进行过程中不得更换项目总负责人。如乙方提供的项目总负责人在项目具体操作过程中能力不合格，甲方有权提出书面要求更换，乙方不得拒绝，必须及时安排符合甲方要求的项目总负责人。施工过程中，乙方应派遣各工种负责人对所承担相应子项目，及时解决咨询以及施工中的协调问题，及时提出回馈意见。

6.2.4 乙方对甲方同意修改内容的变更，应予以积极配合、指导相关参建单位，并跟踪落实，同时应对甲方及时提出善意提醒。

6.2.5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咨询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咨询费的百分之一。

6.2.6 合同生效后，乙方单方提出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当按照有关规定赔偿甲方损失。

6.2.7 乙方交付咨询文件后，应参加有关部门咨询审查会议及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过原定计划任务范围内的必要调整补充。

6.2.8 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第七条 其他

7.1 乙方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乙方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

7.2 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乙方交付的咨询文件份数超过《工程咨询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乙方不另收工本费。

7.3 由于不可抗拒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7.4 本建设工程咨询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委托方与承接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5 甲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乙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

本的操作。

第三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施工图	1	合同签订日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咨询文件:

- 1、BIM 模型碰撞报告和优化建议; 三维设计审查提供设计审查成果的汇总表单的纸质文件 (一式三份), 并提供附图文件的电子版。
- 2、三维管线综合设计完成后, 向甲方提供包含所有建筑机电设备信息的 BIM 数据, 并提供管线综合局部剖面图的电子文件, 向甲方提供三维管线综合设计审查表单的纸质文件 (一式三份)。
- 3、BIM 设计工程量计算清单。

说明: 各阶段成果 (含光盘一份) 的内容及深度要求应达到现场施工的要求

第五条 咨询费用及支付方法:

5.1 甲方应支付本合同项目的咨询费为 肆拾万元整 (小写: ￥: 400000 元)。

5.2 双方同意, 甲方向乙方支付咨询费用进度如下:

付费次序	占总咨询费%	付费额(万元)	付费时间 (由交付咨询文件所决定)
1	40%	16	地下部分完成后 15 日内
2	50%	20	地上部分完成后 15 日内
3	5%	2	提交物业三维竣工信息模型后 15 日内
4	5%	2	完成软件及模型使用培训后 15 日内
总计	100%	40	

5.3 收费说明:

5.3.1 取费计算标准: 总价报价方式;

5.3.2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 如遇项目调整, 只要不超过总工程的 20%, 乙方均不能以任何理由提出增加费用的要求, 直至完成该项目施工并提交最终 BIM 成果。

5.4 乙方收款时, 非法人收款, 收款人必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加盖公司公章) 及本人身份证明原件 (复印件一份)。甲方付款时, 乙方须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正式发票, 甲方验明发票真伪后付款。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甲方责任

6.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 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 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 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咨询文件时间顺延; 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 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咨询文件的时间。

6.1.2 在合同履行期间, 甲方单位提出解除合同的, 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 不足一半时, 按该阶段咨询费的一半支付; 超过一半时, 按该阶段咨询费的全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设计研发中心

BIM 设计咨询服务合同

甲方：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铁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1. 2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工程咨询项目的名称、地址、规模、投资、咨询内容及标准：

2. 1 工程项目的名称：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设计研发中心用房，建筑面积约 51000 平方米，建筑层数地上 23 层，地下 2 层，建筑高度 98.7 米。

2. 2 咨询服务内容：1) 本次建筑信息模型咨询服务主要目的是解决工地现场实际问题，减少现场签证和变更，节约成本，缩短工期，将竣工资料录入建筑信息模型，以方便物业的维护管理；2) 根据业主提供的全套施工图纸，完成本项目建筑及结构的建模，提供建筑及结构的碰撞报告及优化建议；3) 完成本项目机电管线系统的建模，提供碰撞报告及优化建议；4) 塔楼大堂和标准层电梯厅室内装修吊顶与机电管线分析，进行吊顶空间优化。5) 对幕墙和室内精装修 BIM 设计人员提供技术支持和指导；6) 竣工后根据业主提供的竣工图纸及资料，完成物业竣工三维建筑信息模型，并提供培训，以方便物业的维护与管理。

2. 3 咨询服务进度要求：1) 合同签订 10 日内，乙方提交 BIM 设计咨询实施策划书；2016 年 1 月 15 日前，乙方完成地下室的结构、建筑建模工作，并提供碰撞报告和优化建议；2) 2016 年 1 月 31 日前，乙方完成地下室的机电管线建模工作，提供碰撞报告和优化建议；2016 年 3 月 1 日前，乙方完成地下室机电深化设计图纸及模型，并对施工单位进行交底；3) 2016 年 4 月 1 日前，乙方完成地上部分结构、建筑建模工作，并提供碰撞报告和优化建议；4) 2016 年 5 月 1 日前，完成地上部分的机电管线深化设计，提交碰撞检查报告、优化建议、全部建筑信息模型及机电施工图深化图纸，对施工单位进行交底；5) 工程完工，取得业主提供的完整施工竣工图纸及竣工资料后，90 天内完成物业竣工三维建筑信息模型；6) 提供物业竣工三维建筑信息模型后 30 天内，提供软件培训及模型使用培训。

2. 4 提交成果要求：1) 提交 BIM 成果；2) 提交相关的检查报告，优化建议；3) 提交 BIM 设计工程量计算清单；4) 设计单位修改后，进行后期修改，直至最终完成施工并提交施工后的最终 BIM 成果；5) 提供软件使用培训，培训后业主工作人员可进行基

